

七、中小企业声明函或对应要求的资格证明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 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环江毛南族自治县生态移民发展中心（单位名称）的平安村达敢至龙黑村级路修复工程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平安村达敢至龙黑村级路修复工程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建筑业；承建企业为环江毛南族自治县建筑实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350人，营业收入为6264.004854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5225.258929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；

2. ___/___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___/___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企业为___/___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___/___人，营业收入为___/___万元，资产总额为___/___万元，属于___/___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……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电子签章）：环江毛南族自治县建筑实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

日 期：2024年09月19日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

本单位郑重声明，根据《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》（财库〔2017〕141号）的规定，本单位为不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。

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名称(电子签章)：环江毛南族自治县建筑实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

日 期：2024 年 09 月 19 日

注：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》。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，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中标结果时，同时公告其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》，接受社会监督。